

DINSTAR

鼎信通达

NEEQ: 870319

深圳鼎信通达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Dinstar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海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海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肖海娟
电话	0755-26456664
传真	0755-26456664
电子邮箱	Lisa@dinstar.net
公司网址	www.dinstar.com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兴科一街万科云城一期七栋A座18楼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43,100,479.19	122,990,396.51	16.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663,374.88	76,765,801.55	27.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5	3.79	-48.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05%	31.9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79%	37.03%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7,580,778.15	109,251,935.15	35.0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56,889.78	5,157,700.31	292.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374,391.61	3,000,259.88	51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51,455.10	-11,090,178.08	32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3.18%	7.2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00%	4.1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25	64.00%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451,447	26.88%	7,989,096	13,440,543	26.8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60,309	2.27%	674,583	1,134,892	2.27%	
	董事、监事、高管	717,512	3.54%	1,051,513	1,769,025	3.5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828,553	73.12%	21,731,244	36,559,797	73.1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676,005	62.50%	18,576,685	31,252,690	62.50%	
	董事、监事、高管	2,152,548	10.61%	3,154,559	5,307,107	10.61%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0,280,000	-	29,720,340	50,000,34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徐晔	7,951,688	11,653,199	19,604,887	39.2095%	18,469,995	1,134,892
2	卢瑞昕	5,184,626	7,598,069	12,782,695	25.5652%	12,782,695	0
3	鼎信团结	2,876,674	4,215,766	7,092,440	14.1848%	0	7,092,440
4	廖顺泉	1,110,991	1,628,157	2,739,148	5.4783%	2,054,363	684,785
5	曹丞相	1,110,991	1,628,157	2,739,148	5.4783%	2,054,363	684,785
6	柳春香	609,000	892,490	1,501,490	3.0030%	0	1,501,490
7	李聪	555,495	814,078	1,369,573	2.7391%	1,027,182	342,391
8	沈晓军	555,495	814,078	1,369,573	2.7391%	0	1,369,573
9	胡良福	231,457	339,200	570,657	1.1413%	0	570,657
10	李长春	92,583	135,680	228,263	0.4565%	171,199	57,064
合计		20,279,000	29,718,874	49,997,874	99.9951%	36,559,797	13,438,077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徐晔和卢瑞昕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徐晔直接持有公司 39.21%的股份；同时，徐晔为鼎信团结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鼎信团结，

鼎信团结直接持有公司 14.18%的股份。卢瑞昕直接持有公司 25.57%的股份。为了保证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徐晔与卢瑞昕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双方互为一致行动人。鉴于徐晔实际控制鼎信团结，因此徐晔、卢瑞昕、鼎信团结为一致行动人。

2、除上述情况外其他股东之间均无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公司批准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公司批准	(2)

(1) 0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1.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深圳鼎信通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9日